

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

梅江区民政局关于 2023 年养老机构 信用分级分类评价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梅江区民政局关于印发〈梅江区养老机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办法〉（试行）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我局对辖区内依法在市场监管部门或社会组织完成登记的养老机构，开展安全检查、环境卫生、食品安全、基础设施、入住老人满意度反馈以及养老行业服务管理等进行综合评价，现将评价结果予以通报。

一、评价为 A 级养老机构

鸿福老年公寓、泰安老年公寓、颐诚医养结合医院、福安康老年公寓。

二、评价为 B 级养老机构

慈爱颐养院、华慧长者服务中心、东街康寿乐园、白宫托老院、梅新老年公寓、五福养老公寓、幸福托老院、爱馨老年公寓、缘聚居老年公寓。

以上结果反映养老机构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信用状况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信用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于公示期内以书面方式向梅江区民政局提出异议。以单位名义的须加盖单位公章，以个人名言的须署真名并留下联系方式。反映的

情况和问题应真实、具体，以便查证核实。

公示时间：2024年3月5日至2024年3月19日

联系电话：0753-2196863

